

证券代码：002683

证券简称：广东宏大

公告编号：2024-082

##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本次提供担保后，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预计提升至 328,909.85 万元，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50.84%。

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#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和 2024 年 2 月 22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同意 2024 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（含下属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）的新增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33.5 亿元，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 70%以下的担保对象的新增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17.5 亿元（其中，为全资子公司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宏大工程”）新增担保额度 17 亿元），

向资产负债率为 70%以上的担保对象新增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16 亿元。

上述授权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。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## 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近日，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签署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为全资子公司宏大工程签订的《授信额度协议》项下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，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 3.8 亿元。

本次担保在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。

## 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- 2、成立日期：2014-11-10
- 3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1013210286373
- 4、注册地址：广州市增城增江街联益村光大路 28 号（仅限办公用途）
- 5、法定代表人：谢守冬
- 6、注册资本：50000 万人民币
- 7、经营范围：选矿；对外承包工程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土石方工程施工；工程技术服务（规划管理、勘察、设计、监理除外）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

技术推广；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；机械设备销售；特种设备销售；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；人力资源服务（不含职业中介活动、劳务派遣服务）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矿产资源（非煤矿山）开采；爆破作业；民用爆炸物品生产；建设工程施工；建筑物拆除作业（爆破作业除外）；建设工程设计；建设工程监理；建筑劳务分包；道路货物运输（含危险货物）；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。

8、股权结构：公司持股 100%，宏大工程为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9、主要财务数据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24 年 9 月 30 日 (未经审计)	2023 年 12 月 31 日 (经审计)
资产总额	512,246.47	424,704.15
负债总额	369,303.31	268,756.46
其中：银行贷款总额	55,074.48	55,543.16
流动负债总额	324,877.60	231,217.07
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	0.00	0.00
净资产	142,943.16	155,947.69
资产负债率	72.09%	63.28%
项目	2024 年 1-9 月 (未经审计)	2023 年度 (经审计)
营业收入	327,443.88	351,388.32
利润总额	52,272.13	28,875.90
净利润	50,531.28	27,791.56

注：上表中的财务数据为宏大工程单体财务报表数据。

10、经查询，被担保人宏大工程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#### 四、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

1、保证人：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、债权人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

3、主合同：债权人与宏大工程之间签署的《授信额度协议》及依据该协议已经和将要签署的单项协议，及其修订或补充。

4、被担保最高债权额：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 3.8 亿元。

5、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。

6、保证期间：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，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7、保证范围：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、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。

### **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**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获得审批通过的担保总金额为 43.5 亿元。本次提供担保后，预计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提升至 328,909.85 万元，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50.84%，全部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，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。

### **六、备查文件**

1、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签署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1 日